铜仁市脱贫村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江口培训班）服务采购

项目编号：HNYC-黔-2021-024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江口县乡村振兴局

采购代理机构：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2021 年 10 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采购服务内容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审标准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第五章　服务协议主要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铜仁市脱贫村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江口培训班）服务采购欢迎潜在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获取采购文件，于 2021 年 10 月 26日 09 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NYC-黔-2021-024

项目名称：铜仁市脱贫村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江口培训班）服务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645000元

最高限价：1645000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服务时间：培训时间为每期培训10天（包括往返时间）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其他事项（如样品提交、现场踏勘等）：无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一般资格要求：

①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②具有国内法人资格，允许经营本项目的供应商才有资格报名参加本项目投标；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

④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投标人2020年度的经审计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⑤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人2021年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

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的书面声明（自行声明）；

⑦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提供信用信息截图且查询时间为报名开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期间）。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须具有合格有效的办学许可证。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1 年 10 月 14 日上午 9:00 至 2021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17:00（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方式：网上购买

售价：0 元人民币（含电子文档）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年 10 月 26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磋商保证金情况
磋商保证金额（元）：10000 元人民币
磋商保证金交纳时间：同开标截止时间
保证金交纳方式：第一种：采用银行转账形式、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第二种：采用电子保函提交，请于项目开标时间三天之前申请保函。具体操作方式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户　　名：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
开户银行名称：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口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0614001600000057
（二）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已落实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名称：江口县乡村振兴局
采购人地址：江口县乡村振兴局
联 系 方式：183860233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铜仁市碧江区川硐镇麒龙国际 D1 栋 23 楼
联系方式：181085668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霖宏
电话：18108566868

代理机构名称：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服务内容

一、培训内容、规模、要求及效果

1.培训时间：每期培训 10 天（包括往返时间），培训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11 月 30 日。

2.培训内容：2021 年度培训方案坚持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 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总要求，继续深化探索创业 致富带头人“分级制培育模式”，通过课堂教学、现场体验、 交流研讨等多种教学形式的综合运用，确保学员都能听得进、 记得住、用得上。

（1）开展专业技能培训。按照产业和专项技能开展分类精 细化培训，以集中讲授为主，重点围绕蛋鸡养殖技术、肉牛养殖技术、精品水果种植技术、茶叶种植技术、农产品加工技术、病虫防害防治等内容为主，为学员提供可操作性强的实务指导；

（2）开展现场教学。通过实践技能操作、观摩学习种植养殖基地、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方式，让每一位学员充分学习领 悟我市产业发展中的先进理念、发展模式和运营方式，通过专家主题点评、现场指导等方式，进一步强化现场教学效果， 帮助学员转变理念，拓宽思路，提升境界；

（3）进行经验交流。邀请全市范围内行业专家、农村致富 带头人、种植养殖能手、“土专家”等传授经验，通过开展 学员主题讨论，充分发挥“学学相长、教学相长”的作用，帮助学员拓展视野、启发思路、增强才干；

（4）开展电商人才培训。主要教授电商经营模式、村站管理、业务操作规程、网上购物、网上销售、增值业务操作规程及业务开展、乡村市场营销、农产品网上销售等课程。进一步提高农村经营者的市场竞争力，改变农村生产经营模式，节约产销成本，优化农产品市场资源的配置，构建农村现代产销流通体系；

（5）开展党性教育。围绕党史学习教育，通过播放音视频、参观党性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等形式，充分发挥培训班的班委会和临时党支部的作用，以班为单元，组织开展学党史、破冰交谊、书记上党课、致富带贫承诺等活动，不断增强学员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

培训课程和内容要多样化，既要符合培训对象的普遍需求，又要根据培训对象的兴趣、特长等针对安排个性化培训课程，重点围绕学员创业激发、创业方向、创业实习、创业设计、创业扶持等内容培训。通过科学培训，不断提升学

员创业的实践能力。

3.培训课程：培训课程由中标方根据培训内容制定几种可选方案，经采购单位确定后执行。

4.培训规模：培训创业致富带头人470人（石阡县120人、江口县100人、印江县70人、思南县90人、德江县90人），其中电商人才专题培训25人。

5.培训资金：项目总预算投资为1645000元，最高限价:1645000元，培训470人计算，培训费用3500元/人，为铜仁市脱贫村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江口培训班）服务培训专项资金。

6.培训资料收集：每期培训结束后，培训机构负责收集整理培训资料，将培训会议程、培训通知、培训方案、培训工作总结、培训签到册（一天一次）、考勤表、培训图片、培训资料（课件内容资料）等相关资料收集齐全，并装订成册。

7.培训要求：一是县乡村振兴局全权委托培训机构进行培训；二是培训机构要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培训，绝不允许出现虚假、编造等现象；三是培训机构要有针对性培训、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参训人员弄懂学会，达到培训预期目的。

8.培训对象：致富带头人要爱党爱国、遵纪守法、品行端正、个人信用记录良好，有能力、有意愿带动农民就 业致富；主要从脱贫村（原建档立卡贫困村）和省、市特色田园乡村·乡村振兴集成示范试点村、红色美丽村庄试点村选择，包括“村两委”成员、村级后备干部、农村党员、小微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家庭农场主、 种养业大户和农业产业化企业负责人；在外创办企业、务工有意愿回村创业的本土人才。

9.精准培训分析：

（一）办班要求：培训机构要严格按照“项目化、精准化、科学化”的要求，认真做好扶贫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工作，要按照创业方向、创业阶段，分层次、分专业有针对性地进行免费培训，详细记录学员参加各环节培训的相关信息，归档备查。

（二）培训方式：根据本县实际，按照培训对象的创业需求，原则上采取“10+6”模式，即“10天短期集中培训+6个月长期创业辅导”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其中短期培训采用“技术传授+课堂讨论+实地考察+现场讲授+咨询答疑”教法;实地考察主要是安排培训对象到当地与所学专业相对应的专业合作社、龙

头扶贫企业家庭农场参观学习，与创业成功者零距离互动，激发自身创业灵感；长期创业辅导主要根据需要对培训对象开展培训回村后的跟踪服务。

二、验收方式、程序及付款要求

（一）验收程序与要求

1、在供应商履行完合同义务起 10 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牵头组织验收。

2、以政府采购合同、招投标（采购）及补充文件、国家或行业标准为验收的主要依据。

3、验收报告单与合同、发票为支付合同款项的必备依据。

4、发现问题应通知供应商严格按合同履约，不能及时纠正应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验收合格条件

1、供应商所供的服务与采购合同一致，并达到规定的标准；

2、提供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检验合格证书等相关资料齐全；

3、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参照第二部分项目要求），并经采购人确认。

（三）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经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支付项目费用的 90%，剩余 10%在六个月以后支付。如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三、报价要求

（一）本次采购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报价包含：培训服务费、培训和食宿须同一地点（不低于 160 元/人/天）活动组织费、人工费、税费、参训人员保险费、中标服务费等以及验收合格的一切费用。**若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费用未被列出，则视为已经包含在为全部完成本项目的报价之内，采购人不再为此另行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四、其他

（一）投标人必须在磋商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部分及磋商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三)本次项目招标代理费、专家论证费、评审费及场地费由中标方承担。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评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贵州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结合本采购项目实际，制定本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投标报价、培训方案、人员配备、企业综合实力、业绩等进行综合评审，以及相应的比重或权值。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投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A.报价得分：

投标基准价=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供应商报价得分=（投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20%×100

注：产品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取小数点后两位。

B. 磋商小组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其它各小项（质量、技术性能及售后服务等）进行打分,然后进行汇总，磋商小组成员打分的平均分即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六十条规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后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

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磋商细则

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员应当为 3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①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②技术复杂;

③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本办法第四十八条第二款规定情形除外。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磋商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经济有效原则，按照评标程序，依法依规，根据采购文件所列评标标准，独立、认真、负责地开展评审工作，提出评审工作，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磋商小组在有关监督部门的现场监督下，独立行使本次磋商的评审职责。

磋商小组成员到位后，推举其中一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3、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

4、初步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主要包括审查投标人资质、投标文件密封、标记、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递交了投标保证金等，投标供应商须单独提供以下有效资料进行现场验证：

①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②办学许可证；

③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截图加盖公章（不提供以现场查询为准）；

④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5、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供应商。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综合评分：磋商专家严格按照评分表逐项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分。评分依据为投标文件提供的有效资料。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资料、未明确的内容，评标专家不得以个人的意愿、猜想、推测等方式得出的结论作为评分依据。评标专家须独立评分，不得相互抄袭评分分值（价格分除外）。

（四）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1、本项目推荐排名前三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其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预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三的投标人为候选供应商；

2、中标候选人的顺序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

3、综合得分相同，报价相同的，技术部分得分高的供应商优先（条款）的优劣顺序排列；

4、招标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产品技术参数、售后服务承诺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二、废标条款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本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三、无效投标条款

磋商小组评审时出现以下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二）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三）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应当重新组织采购。

四、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条款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下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综合评分表（100 分）

<table>
<tr><td>一</td><td colspan="2">投标报价（满分 20 分）</td></tr>
<tr><td colspan="3">一 投标报价（满分 20 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发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下列公示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最低有效投标报价/有效投标报价）×20%×100
注：（1）产品报价得分按四舍五入法取小数点后两位。
（2）评标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得满分为 20 分。
按财政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及贵州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落实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黔财采[2014]15 号），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文件规定以下情况实行政府采购中一定幅度的价格扣除和优先采购，属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并在采购活动中按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可在其投标标价的基础上给予 6%的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格。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等有关部门发布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执行。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产业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td></tr>
<tr><td>二</td><td colspan="2">技术服务（满分 60 分）</td></tr>
<tr><td>1</td><td>培训方案及保障措施（ 20 分）</td><td>根据所有投标人结合本项目的培训内容、培训方式、教学方案、跟踪管理、外出方案等方面并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科学合理、详细明确的培训方案进行评价。
1、培训机构要做到培训到人得 0-4 分；
2、服务到村得 0-4 分；
3、带动到户得 0-4 分；
4、有计划落实精准培训并承诺做到跟踪服务和带动增收工作得 0-4 分；
5、阐述案例分析得 0-4 分；</td></tr>
</table>

2	人员配备及师资力量 （ 20 分）	按培训内容分类安排讲课专业人员，并对专业人员技术特长作详细说明，专业技术授课师必须具有有效期内的相关技术培训资格证书得10 分，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制定科学合理、科学可行的人员配备方案得 0-10 分。 须提供授课师中级以上职称相关专业资格证书、授课师简介内容，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复印件加盖鲜章）
3	信用承诺 （ 10 分）	1、供应商能 2 小时到达采购人指定培训现场进行培训的得 4 分，4 小时以内到达的得 2 分，不承诺不得分。 2、培训机构承诺要切实做好技术跟踪服务，建立健全创业导师和学员的挂钩联系制度，对学员进行不少于 6 个月的技术、信息、经营、管理等方面的创业跟踪服务；要通过“师傅带徒弟”的方式，定期或不定期聘请有关专家，对学员创办的企业或生产经营实体进行诊断、座谈、监测创业进展情况，指导其健康发展得 6 分。
4	负责人阐述方案 （10 分）	培训方案及保障措施（由评审专家根据负责人现场阐述打分）0-10 分，不阐述不得分。
三	**商务部分：（满分 20 分）**	
1	企业综合实力 （10分）	提供培训设施设备及培训场地容纳 300 人以上得 10 分，容纳 200 人以上的得 5 分，容纳 100 人以上得 3 分，容纳 100 人以下得 1 分。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
2	业绩 （10 分）	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2017 年以来培训关于《致富带头人》业绩）每提供一个合格有效的业绩证明得 2 分，最多可得10 分；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原件备查。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

1、合格投标人条件

合格投标人应完全符合磋商文件第一部分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2、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或评定为无效投标。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是磋商小组评判依据和标准。竞争性磋商文件也是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基础。

1、竞争性磋商文件由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技术规格、数量及质量要求；商务条款；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合同主要条款、合同范本；投标文件格式等组成。

2、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对招标文件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3、本谈判项目所有补遗文件（如果有）一律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请各投标人注意下载，并按补遗文件要求将补遗文件回执扫描件发至邮箱 1512538311@qq.com。如投标人无补遗文件回执，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视同投标人已收到本招标项目补遗文件。

4、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文件

投标人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装订成册。

（一）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和投标人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

（二）联合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四）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规定向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江口分中心缴纳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为投标的有效约束条件。

3、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投标有效期过后三十天内继续有效。

4、投标保证金币种应与投标报价币种相同。

5、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无息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只能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转入投标人的银行基本账户内。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印江分中心上缴国库：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5）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6）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五）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投标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投标文件须用封装袋密封，封装袋上须注明：项目名称及供应商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文件正本必须逐页加盖公章并加盖骑缝章，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4、若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5、电报、电话、传真、邮寄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六）投标报价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填写报价。

2、本项目只接受一个投标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七）修正错误

若投标文件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总价与投标报价明细表汇总数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5、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磋商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投标人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并签字确认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一）开标应当在招标文件中“竞争性磋商公告”确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

（二）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 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三）开标由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主持，邀请采购人、投标人、财政部门和有关监督部门代表参加，财政部门和有关监督部门可视情况派员现场监督。

（四）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采购人委托的公证机构人员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并公证；经确认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由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投标文件正本“开标一览表”的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五）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案等实质性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六）开标过程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五、评标

见第三部分“评标”内容。

六、定标

（一）定标原则

采购人或其授权的磋商小组应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定标程序

1、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在评标结束后三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交采购人确认。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三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确认后，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在对评标结果进行公告。

3、公告内容包括招标项目名称、中标人名单、招标机构联系人和电话。

4、如有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中标通知书。

5、中标人无充分理由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将会同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把相关情况报财政部门，财政部门将根据财政部十八号令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对违规供应商进行处罚。

七、中标通知书

1、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后，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质疑内容、时限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异议，应在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预公示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技术质量和商务要求、评审标准及评审细则有异议的，应主要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其他问题可向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提出质疑。

（二）质疑答复时限

采购人、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在收到投标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三）质疑答复方式

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将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上对质疑答复内容进行公告。

（四）不予受理或暂缓受理

1、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1.1 未进行报名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

1.2 质疑供应商参与了投标活动后，再对招标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

1.3 质疑超过有效期的；

1.4 对同一事项重复质疑的。

2、质疑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暂不受理并告知投标人补充材料。投标人及时补充材料的，应予受理；逾期未补充的，不予受理：

2.1 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贵州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与投诉管理暂行办法》之规定的；

2.2 质疑书提供的依据或证明材料不全的；

2.3 质疑书副本数量不足的。

（五）投诉

1、投标人对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2、在提出投诉时，应附送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书及证明材料为外文的，应同时提供其中文译本；中文与外文意思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3、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并将投诉处理决定书送达投诉人、被投诉人和其他与投诉处理决定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同时在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投诉处理决定书。

九、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原则上应按照《政府采购购销合同》签订。

（四）采购人要求中标人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予以约定。中标人履约完毕后，采购人应于五日内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第五章 服务协议主要条款及格式（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此页为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制作标书时，删去本行文字）

投 标 文 件

（请在此位置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项 目 名称:_____

项 目 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话：_____

一、价格部分

（一）投标函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二、商务部分

（一）投标资质复印件

1、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2、办学许可证、银行开户许可证；

3、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截图加盖公章（不提供以现场查询为准）；

4、法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身份证明（身份证）或法人身份证明（身份证）

5、投标保证金交纳银行凭证

6、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二）投标文件格式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2、法人授权委托书

3、业绩一览表

4、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5、信用承诺

6、培训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

7、竞争性磋商申请书

8、技术条款差异表

（三）其他资料

1、其他资料（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情况）

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有效的投标人单位公章。

（一）投标函

投　标　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的投标，我方（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六）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全称_____

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二）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采购内容名称	数量	最高限价	投标保证金
铜仁市脱贫致富带头人培训项目（江口培训班）服务采购	批	万元	壹万元
投标总报价（大写）：　　佰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小写）：_____元 **备注：** **本次采购共确定 1 家具备资质的培训机构完成此次培训工作，中标方的培训任务在合同签订时由采购方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安排。**			

投标人全称_____

公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品牌、型号	项目相关信息	数量	单价	合计
	……		（可自行增删表格）	/		
	总计(大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小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请投标人完整填写本表，没有填写或填列不完整的按无分项报价明细处理；

2、计价单位以“元”或“万元”计，无此项费用以“0”填写；

3、该表可扩展，并逐页签字、

（一）投标资质复印件

（略）

（二）、投标文件格式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7"></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3"></td><td>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传真</td><td colspan="2"></td><td>网址</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7"></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5">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5">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技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7"></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7"></td></tr>
</table>

2.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

（投标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 姓名 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身份证号码：__）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的招标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处理招标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委托书签章即生效，被委托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 正面 （必须清晰）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 正面 （必须清晰）
法定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反面 （必须清晰）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反面 （必须清晰）

注：1.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如为粘贴的，须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接缝处加盖公章；

2.本委托书需另行签署一份，在招标时验证被授权人身份时使用；

3.如果是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本页内容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3.业绩一览表

序号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备注

业绩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按业绩一览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 拟投入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人员								

拟投入人员证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按拟投入情况表所列顺序依次排列人员证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5.信用承诺

（格式拟定）

6. 培训服务方案及保障措施

（格式拟定）

7.竞争性磋商申请书

湖南雁城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经过认真审阅____（采购方名称）____的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号）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明确知晓所有文件之条款，完全了解项目有关情况。我单位已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将保证金（大写）_____元（￥：　　）汇入指定账户。现申请参加在贵中心举行的上述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若报名获得通过，我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含答疑、补充文件）的所有条款无异议并全部接受。

依法参与该项目招标活动，杜绝围标串标、弄虚作假、贿赂、敲诈勒索等违法违规。

按时递交响应文件。

若被确定为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将不放弃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资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协议。

若我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可取消我单位竞谈人、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资格，保证金不予退还，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可依法予以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赔偿责任包括但不仅限于：承担再次竞争性磋商成交价高于本次竞谈成交价之差额。

申　请　人（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详细地址：_____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8.技术条款差异表

序号	招标要求	投标应答	差异说明

投标人：　　法人授权代表：

（投标人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部分 项目清单及项目要求”中所列技术要求进行比较和响应；

2、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差异说明”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

3、该表可扩展；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三）其它资料

1、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它材料（格式自拟）

（略）